**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港南区2020年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0-C3-30019-GXJZ）**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港南区2020年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在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ggjy.gxgg.gov.cn:9005/））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7月 21 日下午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0-C3-30019-GXJZ

**项目名称：**港南区2020年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玖拾万元整（￥900,000.00）

**采购需求：**港南区2020年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服务一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从事本次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同时具备有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及具备有城乡规划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的单位。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报名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6）、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磋商。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7月10日至2020年7月16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地点：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供应商通过贵港市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入口”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模块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7月21日下午15点30分（北京时间）参加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转账底单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转账底单复印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地点：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150米水利大厦）

**五、开启**

时间：2020年7月21日下午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150米水利大厦）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供应商应于2020年7月21日下午15时30分前将磋商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必须从磋商单位账户转出，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

磋商保证金缴纳帐户：

1.帐 号：9558832116000265047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西贵港市贵城支行营业室

2.帐 号：8000975025898997143367

帐户名称：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

**备注：**

(退投标保证金方式：中标及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保证金，将通过系统原路退回。）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港市港南区自然资源局

地 址：贵港市港南区江南大道

联系方式：李丽 0775—67989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844号万港城6幢14层1402号

联系方式：0775-45986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廖工

电　　 话：0775-4598668

**4.监督部门：**贵港市港南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5-4327666

贵港市港南区自然资源局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9日